



Eye 爸 eye 媽

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臉書

粉絲專頁

You Eye Do!! 「專」eye 好視力 「檢」出度數 e 起來

第一波 留言分享抽好康

壹、主辦單位：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。

就讀臺北市國小一、四、五及六年級持護眼護照

貳、活動對象： 或護眼卡完成高度近視防治專業視力檢查之學童。

參、活動辦法：

- 一、活動時間：即日起至 107 年 5 月 31 日 (星期四) 23 時 59 分止。
- 二、參加辦法：完成專業視力檢查後至粉絲團按讚及留言。
- 三、參加獎勵：活動結束後，由主辦單位從所有參加者中抽出符合資格之 30 名幸運者，每名可獲得現金 200 元。

肆、活動網址： <http://bit.ly/2GLUI5x>



伍、抽獎須知：

- 一、得獎名單則預計於 107 年 6 月 15 日 (星期五) 公布於臺北市政府衛生局網站 (網址：<http://health.gov.taipei/>) 及臉書「Eye 爸 eye 媽」粉絲專頁。
- 二、本局於得獎名單公布後，將主動透過社群網站 (發布得獎訊息) 或致電予得獎民眾取得聯繫，獲獎者請於 107 年 6 月 29 日 (星期五) 前提供中獎者身分證影本及簽收領據正本 (簽收領據單需填寫：獲獎者姓名、生日、身分證字號、戶籍地址、電話) 或親持國民身分證至臺北政府衛生局健康管理科 (地址：110 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 號北區 10 樓) 領取獎項，逾期概不受理。
- 三、相關訊息可洽臺北市市民當家熱線 1999 (外縣市 02-27208889) 轉 1817、1811。

按讚+留言

按讚 成為

「Eye 爸 eye 媽」粉絲

1

2

① 我就讀○○國小○年級，我已持護眼護照(護眼卡)至眼科院所完成視力檢查囉！

② #YouEyeDo 視力檢查不能少護眼密碼要知曉

3

即有機會抽中現金 200 元

陸、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參加民眾需為真實身分，如透過臉書「Eye 爸 Eye 媽」粉絲專頁參加抽獎者，不得為人頭帳號、假帳號等，主辦單位保有審核中獎者資格的權利，如發現重複參加或冒用他人姓名參加活動，將取消中獎資格。
- 二、得獎獎項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將獎項所得列入中獎者年終綜合所得稅申報。
- 三、若中獎人於領獎時所繳付之文件及資料有不全、偽造或不實者，或違反本活動辦法，即視為中獎無效。該中獎者除應負法律相關責任外，如已領取獎項，主辦單位有權向其追繳已領取之獎項或與獎項等值之金額。
- 四、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更改活動內容、規則、辦法、注意事項、獎項之權利及對於本活動辦法之最終解釋權，修改訊息將於臉書「Eye 爸 Eye 媽」粉絲專頁上公佈，不須另行通知或取得參加者同意。



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關心您

廣告